

证券代码：301365

证券简称：矩阵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32

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5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（董事蔡荣鑫、张春艳、刘晓军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），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5月21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冠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7名董事以现场或通讯方式参加会议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鉴于获授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，有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再具备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规定的激励对象资格，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全部限制性股票；根据公司经审计的2024年度财务报告，2024年营业收入、净利润均未达到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，故对因2024年公司层面业绩不达标不能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予以作废。综上，本次作废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16.406万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

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；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实施了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、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等相关规定和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同意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调整，授予价格由5.65元/股调整为5.13元/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》。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；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》

鉴于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全部限制性股票，根据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对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了调整。调整后，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由54人调整为52人，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403.10万股调整为396.10万股。

同时鉴于公司实施了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等相关规定和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同意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调整，授予价格由8.27元/股调整为7.92元/股。

除上述调整内容外，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。根据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本次调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》。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；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本议案关联董事王勇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(草案)》等有关规定和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2025年5月27日为授予日，并同意以7.92元/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52名激励对象授予396.10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；律师事务所对该事项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本议案关联董事王勇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矩阵纵横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5月28日